

彰化縣立草港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4、課程實施與評鑑

4-2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請將課程評鑑實施計畫及檢核表合併上傳)

彰化縣立草港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經本校 110 年 02 月 24 日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一、依據：

- 1、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
- 2、彰化縣 107 年 10 月 29 日府教學字第 1070375781 號函
- 3、107 年 9 月教育部頒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二、目的：

- 1、建立評鑑、檢視的機制，確保學校課程發展與實施的品質。
- 2、教師能檢視教學與課程，落實教學工作。
- 3、發現學校本位課程的問題，逐步進行滾動式修正，並及時提供教師行政上的支援。
- 4、透過評鑑，確立績效責任。
- 5、評鑑結果改進課程缺失，以提昇教育品質。

三、評鑑對象：

- 1、課程總體架構：本校學年主任小組辦理，評鑑結果提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
- 2、領域學習課程：分由各領域教學研究會辦理，評鑑結果提各領域會議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 3、彈性學習課程：分由各學年導師協同各年級科任教師組成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辦理，評鑑結果提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 4、跨領域/科目課程：分由各學年導師協同各年級科任教師組成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辦理，評鑑結果提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四、評鑑原則：

- 1、目標原則：檢核課程實施運作的過程，做為修正教材、改進教學與辦學績效之依據。
- 2、參與原則：鼓勵實際擔任教學教師參與評鑑，反映教學實際狀況。
- 3、主動原則：鼓勵教師同儕互評、共同成長。
- 4、多元原則：採多元方式兼重形成性評鑑與總結性評鑑。
- 5、回饋原則：課程評鑑結果於期末課發會檢討，提供下學年課程計畫參考。

五、評鑑人員：

以校內人員為主，必要時得邀請校外專家進行。

六、評鑑方式：

評鑑下列事項。得包括文件分析、內容分析、訪談、調查、觀察、會議對話與討論及多元化學習成就評量等方式。

評鑑項目	評鑑內容	評鑑人員	評鑑方式	評鑑時間
課程計畫	課程目標的訂定、課程組織與結構、教學計畫、行政配合與運作等	課程發展委員會	討論 檢核	每年一月 每年六月
教材及教科書	1. 教科書版本 2. 自編教材	教科書選用委員會 課程發展委員會	問卷調查 座談討論	每年五月
教師教學	教學前之準備、教學時之活動、教學評量與補救教學等	校長主任 教師自評 同儕視導、家長	視導 檢核表 座談	不定時
學生學習成效	1. 傳統標準化測驗、紙筆測驗。 2. 實作評量、檔案教學評量及其他多元化評量方式	教師 家長 學生回饋	多元化 檢核表	每學期 定期兩次 +隨時

七、評鑑時間及工具：

序號	評鑑表種類	評鑑者	評鑑時程	評鑑內容
1	課程計畫 檢核表 (表一)	課發會	每年六月	1. 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上傳教育處核備。 2. 評鑑項目包含：依據、學校分析、學習節數、課程進度總表、彈性學習節數、特色課程、課程發展配套措施及綜合意見等。
2	領域課程 實施評鑑表 (表二)	領域教師	學期末 前一週	1. 作為往後教師編選領域教材之依據，交課程發展委員會彙整備查。 2. 請各年級各領域教師填寫，每年級每個領域填寫一份即可，並請在本表中的「檢討與建議」欄位裡填寫你的意見（質性）。
3	學校 校定課程 實施評鑑表 (表三)	導師	學期末 前一週	請各年級導師討論後填寫，每年級填寫一份即可，「評鑑者簽名」處要一起簽名，並請在本表中的「檢討與建議」欄位裡填寫你的意見（質性）。

4	教師教學 自我評鑑 檢核表 (表四)	全體 教師	每年六月	1. 每位老師填寫一份即可。 2. 檢核表交給教學組彙整。 3. 評鑑指標包含：教學計畫、教學活動、教學評量、班級經營等。另班級特色本於教師專業，請教師自行陳述。
5	定期評量 檢核表 (表五)	命題 審題 教師	定期評量 前二週	1. 初審：命題教師(依雙向細目表命題) 2. 複審：審題教師(依評量原則審題)

八、評鑑過程結果之運用：

- 1、課程發展委員會對於評鑑結果以及所獲得的資料，應定期召開會議檢討，以作為學校總體課程、教學計畫編寫改進之參考依據。
- 2、評鑑結果與相關資料提供回饋，如屬於學生能力方面，以補救教學或修訂課程方式改善；如屬於教師方面，則依據教師需求，加強進修、輔導，鼓勵教師群研討並提出改進策略，以提升教學成效，並於甄聘教師時予以員額上的補足；如屬於學校行政方面，則設法修正措施；如屬於政策、法令或整體普遍現象之問題，則建請上級單位參考。

九、評鑑檢討與改進

學校應定期就實施課程評鑑之效用性、可行性、妥適性及正確性等，進行檢討，並即時改進。

十、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教學
註冊組長 黃慧玲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黃小鳳

校長：

草港國小
校長 吳旻城

表一

彰化縣草港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檢核表

指標項目	指標細項	內容	自評	審查小組		備註
				符合	不符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一、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1-1 描述學校現況與人力資源(至少含教師與學生數等)	✓			學生資料以表格呈現
		1-2 盤點分析學校在課程發展的優劣勢條件與可能的機會與威脅，包括以往課程計畫推動經驗、硬體設施、教師條件、學生能力、家長條件、社區文化環境等。	✓			
	二、課程願景與目標	2-1 學校課程願景能勾勒學校課程發展方向且呼應課程綱要，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			
		2-2 依據學校課程願景擬定課程目標與發展重點 (課程願景-目標-發展重點，具邏輯性與可行性)	✓			
	三、課程架構	3-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名稱及節數符合課綱規定	✓			
		3-2 融入法律規定之教育議題	✓			
	四、課程實施與評鑑	3-3 規劃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的課程活動且能延續學生的學習發展	✓			
		4-1 課程評鑑應包含對課程規劃、教學實踐與學習成效之自我檢核規準	✓			檢附課程評鑑計畫 (含課程評鑑檢核表)
		4-2 課程評鑑應包含回饋與修正之可行策略	✓			
領域/科目課程(部定課程)	五、各年級課程目標/核心素養與學習重點、學習評量	5-1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目標或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學習節數及評量方式之規劃符合課程綱要規定，且能有效促進該學習領域/科目核心素養之達成。	✓			
		5-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索整合之充分機會。	✓			
	六、議題融入	融入課綱議題(19項)且內涵適合單元/主題內容，請於相關單元說明或另依重大議題分別列出。	✓			
		7-1 跨領域/科目課程單元/主題，其課程統整須能有效促成相關領域/科目核心素養及精熟學習重點。				□本校無實施
	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協同教學	7-2 協同教學師資、時數規劃及實施過程具可行、合理性				
		8-1 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之教書版本，經教育部審定通過。 (教科書選用版本逕依學習階段，以表格呈現)	✓			檢附 「部定課程」 「校訂課程」 教科書選用表
		8-2 自編教材依課程綱要規定，經學校課發會審查通過。	✓			

指標項目	指標細項	內容	自評	審查小組		備註
				符合	不符	
彈性學習	九、各年級彈性學習	9-1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議題」、「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及「其他類課程」四大類別之一，並應經學校課	✓			

課程 (校 訂 課 程)	課程目標 / 核心素養與學習重點、評量	發會審議通過。 9-2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規劃須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9-3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應呼應學校背景、課程願景及特色發展，以提升學生學習興趣並鼓勵適性發展，落實學校本位及特色課程。			
			✓		
附件	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與會議紀錄	10-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符合課程綱要規定，成員符合規定。 10-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實際運作且有會議紀錄（每學期至少 2 次，每學年至少 4 次） 10-3 學校課程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決通過（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委員通過）	✓ ✓ ✓		須敘明通過日期
	十一、節數分配表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名稱及節數符合課綱規定，並彙整成表格。	✓		
	十二、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校長及所有專任教師依課程綱要規定每學年至少進行一次公開授課活動，其進行方式與內容能促進教學專業發展。學校須擬定實施計畫與每年規劃公開課期程表。	✓		檢附 公開課計畫 及預定期程表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表二

彰化縣草港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領域課程實施評鑑表

領域課程：_____

評鑑時間： 年 月 日

教學年級：_____

領域課程小組簽名：_____

序號	檢核指標	得分				
		5	4	3	2	1
1	能力指標能確實達成					
2	課程的單元、時數能確實實施					
3	課本教材內容難易適中					
4	能配合教學媒材，達成單元的教學目標					
5	能配合課程內容，安排學習情境、以利學生思考與討論					
6	能配合習作、學習單，引導學生學習					
7	能結合其他領域課程統整實施					
8	學生的學習成效能達到基本的精熟度 (平均 80 分)					

檢討與建議

表三

彰化縣草港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學校校定課程實施評鑑表

年級：_____

評鑑時間：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評鑑者簽名：_____

序 號	檢核指標	得 分				
		5	4	3	2	1
1	能力指標能確實達成					
2	課程的單元、時數能確實實施					
3	課本教材內容難易適中					
4	能配合教學媒材，達成單元的教學目標					
5	能配合課程內容，安排學習情境、以利學生思考與討論					
6	能配合習作、學習單，引導學生學習					
7	能結合其他領域課程統整實施					
8	學生喜歡特色課程的內容					
檢討與建議						

表四

彰化縣草港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教師教學自我評鑑檢核表

教師姓名：_____

評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教學年級：_____

教學領域別：_____

職稱	評 鑑 項 目	得 分				
		5	4	3	2	1
教學計畫	1. 參與授課領域或學年課程計畫的設計與撰寫					
	2. 研擬任教科目授課大綱或教學進度					
	3. 規劃適切的學習教材和教學資源					
教學活動	1. 說明學習目標或學習重點					
	2. 有組織條理呈現教材內容					
	3. 能正確而清楚講解重要概念、原則或技能					
	4. 安排學習情境、以利學生思考與討論					
	5. 有效掌握教學節奏和時間					
	6. 教室走動或眼神能關照多數學生					
	7. 有效運用教學資源融入教學（電腦網路、視聽媒體等）					
	8. 適時歸納總結學習重點					
教學評量	1. 評量符合教學目標及教學內容					
	2. 適時檢視學生的學習情形					
	3. 依實際需要選擇適切、多元的評量方式					
	4. 根據學習評量結果分析學習成效					
	5. 根據學生評量結果做省思與調整教學					
班級經營	1. 研擬班級經營計畫					
	2. 建立良好的班級規範					
	3. 與家長保持良好聯繫					
	4. 和學生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					
教學省思						

彰化縣草港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定期評量試題檢核表

命題教師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命題範圍	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上學期期中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上學期期末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下學期期中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下學期期末評量		
	版本：()	範圍：()單元/課		
施測對象	()年級，共()班()人 [將依此印製試卷數量]			

試題審核（審核通過請打√）

初審	複審	審核項目
		試題能清楚的表達題意，閱讀的難度能配合學生程度。
		試題之取材分布均勻，且包括教材之重要部分。
		試題文字簡潔淺短，題意明確，語法和標點符號正確。
		試題注重基本原理之了解與活用，而非零碎知識之記憶。
		試題能與學生的生活經驗相結合，避免艱深苦澀。
		試題答案確定，不致引起爭論。
		每個試題只問一個獨立且明確的概念，無兩個以上不同觀念在同一題出現。
		題幹採用正面的敘述，無反面或雙重否定的文句。若用否定句時，已在否定字眼下加註雙底線。
		選擇題的題幹本身為完整的敘述，無被選項分割成兩個部分或段落之情形。
		選擇題少用「以上皆非」，且無使用「以上皆是」的答案之情形。

初審教師(命題教師)簽名：_____

複審教師(審題教師)簽名：_____

複審回饋與建議：